

证券代码：603688 证券简称：石英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18-007

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理财额度：不超过3亿元人民币
- 投资理财期限：自2018年2月22日起一年内
- 资金来源：自有闲置资金

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7年2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3亿元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上述授权至2018年2月22日到期。详细内容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告（www.sse.com.cn，编号：2017-015））。

2018年1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生产经营、确保资金安全的基础上继续合理利用不超过3亿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实现资金的保值增值。在授权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授权期限自2018年2月22日起一年。

一、投资理财的基本概况

1、投资目的：

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最大限度地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财务收益。

2、投资额度：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3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使用。

3、投资品种及收益：

商业银行、证券公司、基金公司、信托公司、资产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低风险、高收益、流动性好的投资理财产品。

同时在严控风险的情况下，适当投资A股二级市场，以获得更好的回报，预计总额度不超过1,000万元，额度可以滚动使用。

预期上述产品的年化收益率将高于银行同期存款水平

4、投资期限：

自2018年2月22日起一年。

5、资金来源：

公司自有闲置资金。

6、具体实施：

在有效期和额度范围内，由公司董事长行使决策权，其权限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理财产品发行主体、确定理财金额、选择理财产品、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等，并由公司财务部和证券部分工负责具体组织实施。

二、投资风险及其控制措施

理财产品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管理风险等风险，从而可能对委托资产和预期收益产生影响。为尽可能降低投资风险，公司将采取以下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批准额度及理财期限内决定具体投资理财方案并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为理财产品业务的具体经办部门。财务部负责理财产品业务的各项具体事宜，包括提出理财额度建议、理财产

品的内容审核和风险评估、选择合作机构、制定理财计划、筹措理财资金、实施理财计划等；负责对投资理财产品进行严格监控，通过建立台账对公司投资理财情况进行日常管理，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财务核算工作。

2、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的情况，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公司董事会负责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在定期报告中详细披露各项投资及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以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理财产品投资，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通过进行适度的投资理财，可以提高自有闲置资金使用效率，使公司获得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

四、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和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在一年内循环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3亿元，购买低风险、安全性高和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制定了相关的风险控制措施，明确了责任部门，以保证上述资金使用的安全，使得投资理财活动能够得到监督和保障。公司对该事项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综上，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在一年内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月26日